证券代码:000408 证券简称:*ST金源 公告编号:2017-14

金谷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异议声明

姓名	职务	内容和原因

声明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ST金源	股票代码	000408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蒋秀恒	曹东林	
办公地址	青海省格尔木市昆仑南路15-02号	青海省格尔木市昆仑南路15-02号	
传真	0979-8433995	0979-8433995	
电话	0979-8432816	0979-8962706	
电子信箱	jxh_000408@163.com	cdl_000408@163.com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投资与投资管理、资产管理;投资咨询;钾肥、化肥、工业盐销售;氯化镁经销;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单位:人民币元

	2016年	2015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4年
营业收入	2,602,884,210.16	2,728,009,744.68	-4.59%	2,682,818,188.5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911,809,784.96	993,936,617.15	-8.26%	856,799,362.2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903,477,890.08	846,489,013.14	6.73%	859,606,321.8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02,557,363.11	660,458,557.45	-39.05%	545,660,681.6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50	0.59	-15.25%	0.59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50	0.59	-15.25%	0.5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1.56%	42.83%	-21.27%	57.84%
	2016年末	2015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4年末
总资产	7,360,720,237.46	5,283,675,527.79	39.31%	4,113,201,865.3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5,958,060,386.34	2,894,584,665.64	105.83%	1,908,876,837.45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人民币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251,308,049.38	656,479,652.37	606,833,764.72	1,088,262,743.6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1,150,711.92	213,938,036.19	212,710,074.10	444,010,962.7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1,150,711.92	210,888,036.19	211,973,432.58	439,465,709.3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0,374,370.97	20,557,854.70	425,633,339.21	402,557,363.11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 是 √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0,865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1,239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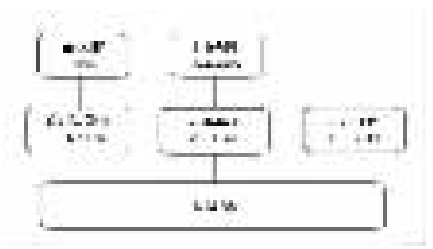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股份状态	质押或冻结情况:数量
青海藏格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43.67%	904,879,236	904,879,236	质押	881,528,289
四川省永鸿实业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9.69%	407,961,029	407,961,029	质押	407,957,000
肖永明	境内自然人	11.02%	228,411,382	228,411,382	质押	228,411,382
北京联达时代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66%	55,031,595	55,031,595	质押	55,031,595
李明	境内自然人	1.64%	33,996,752	33,996,752		0
北京路源世纪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58%	32,688,900	0	冻结	32,680,000
方正东亚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29%	26,666,666	26,666,666		0
杨平	境内自然人	0.86%	17,848,295	17,848,295	质押	17,848,295
北京京泰阳光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68%	14,000,000	14,000,000	质押	14,000,000
方正富邦基金-浦发银行-方正富邦基金金源定增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0.68%	14,000,000	14,000,000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青海藏格投资有限公司、四川省永鸿实业有限公司和肖永明属于一致行动人。公司未知除控股股东之外的其他股民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无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5、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公司2016年生产钾肥165.7万吨,比上年度增长9.74%;实现营业收入2,602,884,210.16元,比上年度下降4.59%;实现净利润911,809,784.96元,比上年度下降8.26%。与上年同期相比,公司利润总额、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均在下降,其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公司产品销售单价下降营业收入减少,及子公司增值税先征后返政策停止后利润总额减少等因素所致。

2、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是否存在重大变化

√ 是 □ 否

3、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或主营业务利润10%以上的产品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产品名称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利润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钾肥	2,556,421,663.32	1,851,641,604.06	72.43%	-4.42%	-1.42%	3.14%

4、是否存在需要特别关注的经营季节性或周期性特征

□ 是 √ 否

5、报告期内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总额或者构成较前一报告期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本年度完成重大资产重组,导致报告期内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归属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总额较前一报告期发生重大变化。

6、面临暂停上市和终止上市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7、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本公司及各子公司从事钾盐露天开采,钾肥生产、销售,道路普通货物运输。本公司及各子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对收入确认等交易和事项制定了若干项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本公司在运用会计政策过程中,由于经营活动内在的不确定性,本公司需要对无法准确计量的报表项目的账面价值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是基于本公司管理层过去的历史经验,并在考虑其他相关因素的基础上做出的。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会影响收入、费用、资产和负债的报告金额以及资产负债表日或有负债的披露。然而,这些估计的不确定性所导致的实际结果可能与本公司管理层当前的估计存在差异,进而造成对未来受影响的资产或负债的账面金额进行重大调整。

(2)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1、公司于2016年1月19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关于核准金谷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及向青海藏格投资有限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6〕114号),核准本公司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及向青海藏格投资有限公司、四川省永鸿实业有限公司、肖永明等发行1,686,596,805股股份购买资产为格尔木藏格钾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藏格钾肥公司")99.22%股权。同时,本公司拟向不超过10名其他特定投资者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募集配套资金总额不超过 200,000 万元,且不超过本次交易总金额的25%,配套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用于藏格钾肥公司"年产40万吨氯化钾项目"和"200万吨氯化钾仓储项目"建设。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关于反向购买的规定,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为不构成业务的反向购买。

2、处置子公司

2016年6月28日,格尔木藏格兴恒投资有限公司已向本公司支付了根据《重组协议》及其补充协议约定的拟出售资产交易价款。2016年6月30日,本公司及交易各方已签署了《资产交接确认书》,拟出售资产的交付完成。根据《移交资产明细表》,本公司将对子公司中景天成(北京)贸易有限公司、金谷源首饰贸易有限公司,联营企业联达国际贸易有限公司、河南孙口黄河公路大桥有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移交给格尔木藏格兴恒投资有限公司,其中对中景天成(北京)贸易有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的评估值为0.00元,账面价值为3,200,000.00元,确认投资收益-3,200,000.00元;对金谷源首饰贸易有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的评估值为37,948,459.94元,账面价值为45,000,000.00元,确认投资收益-7,051,540.46元。

3、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2016年10月28日,本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子公司设立子公司的议案》:本公司控股子公司格尔木藏格钾肥有限公司为发挥自身资源优势,拓展公司经营与发展空间,拟在北京设立全资子公司。2016年11月7日,北京鲲泽贸易有限公司在北京市海淀分局注册成立,注册资本3000万元人民币,法人代表为吴卫东。

证券代码:000408 证券简称:*ST金源 公告编号:2017-12

金谷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金谷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通知及文件于 2017 年 4月5日以专人送达、电子邮件和电话通知等方式送达给各位董事,会议于2017年4月17日以现场表决的方式在成都市高新区天府大道中段279号成达大厦11楼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到董事9名,实到董事9名。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肖永明先生主持。会议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金谷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下称"《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2016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2017年4月18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公司2016年董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需提交 2016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2016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2016年度财务决算方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需提交 2016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2016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公司2016年度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911,809,784.96元,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2,531,804,215.66元。母公司实现净利润-9,825,887.97元,未分配利润为-303,458,397.81元。

由于公司未分配利润为负数。因此,公司2016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需提交 2016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2016年度盈利预测实现情况说明>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2017年4月18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需提交 2016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2016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2017年4月18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需提交 2016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了《关于<2017年度财务预算方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需提交 2016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了《关于<2017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2017年4月18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告。

(本议案属关联交易事项,关联董事肖永明、肖瑶、马福强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需提交 2016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了《关于<2016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2017年4月18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需提交 2016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2017年4月18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需提交 2016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审议通过了《关于2016年度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考核及2017年度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2017年4月18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中涉及董事、监事薪酬/津贴的部分,还需提交 2016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二)审议通过了《关于<2016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2017年4月18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需提交 2016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三)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2017年4月18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需提交 2016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金谷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七年四月十八日

证券代码:000408 证券简称:*ST金源 公告编号:2017-15

金谷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17年4月17日,金谷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具体修订内容如下:

条文	修订前	修订后
第五条(三)	公司一次或十二个月以内累计从募集资金专户支取的金额超过5000万元人民币或者达到发行募集资金总额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净额(以下简称"募集资金净额")的10%的,公司及商业银行应当及时通知保荐机构;	公司一次或十二个月以内累计从募集资金专户支取的金额超过1000万元人民币或者达到发行募集资金总额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净额(以下简称"募集资金净额")的10%的,公司及商业银行应当及时通知保荐机构;
第九条	公司董事会应当每半年度全面核查募投项目的进展情况。 募投资金投资项目年度实际使用募集资金与最近一次披露的募集资金投资计划当年预计使用金额差异超过30%的,公司应当调整募集资金投资计划,并在定期报告中披露最近一次募集资金年度投资计划、目前实际投资进度、调整后预计分年度投资计划以及投资计划变化的原因等。	公司应当对募集资金使用的申请、分级审批权限、决策程序、风险控制措施及信息披露程序作出明确规定。 (一)申请使用募集资金时,使用单位(项目负责部门、各子公司,下同)财务部门在每季度初提出募集资金季度使用计划书报公司财务部,针对使用单位的募集资金季度使用计划由公司财务部审核,公司财务总监、总经理签批,公司财务部执行。 (二)使用单位具体使用募集资金时,由具体项目实施部门填写募集资金使用申请单,由使用单位财务负责人和单位负责人联签,由使用单位财务部门执行。 (三)因特殊原因,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年度实际使用募集资金与前次披露的募集资金投资计划当年预计使用金额存在差异时,差异在20%以内时,由公司总经理批准,差异在20%~30%时,由公司董事长批准。 (四)公司董事会应当每半年度全面核查募投项目的进展情况。 募投资金投资项目年度实际使用募集资金与最近一次披露的募集资金投资计划当年预计使用金额差异超过30%的,公司应当调整募集资金投资计划,并在定期报告中披露最近一次募集资金年度投资计划、目前实际投资进度、调整后预计分年度投资计划以及投资计划变化的原因等。 (五)每季度末,使用单位编制季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书报公司财务部及董事会办公室,由财务部进行复核、董事会办公室进行定期报告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信息披露。
第十五条	公司可以对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其投资的产品须符合以下条件: (一)安全性高,满足保本要求,产品发行主体能够提供保本承诺; (二)流动性好,不得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 投资产品不得质押,产品专用结算账户(如适用)不得存放非募集资金或用作其他用途,开立或注销产品专用结算账户的,公司应当在2个交易日内及时报证券交易所备案并公告。	公司可以对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其投资的产品须符合以下条件: (一)安全性高,满足保本要求,产品发行主体能够提供保本承诺; (二)流动性好,不得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 公司原则上应当仅对发行主体为商业银行的投资产品进行投资,并应当经董事会审议通过,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发表明确同意意见,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相关规定应当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还应当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投资产品的发行主体为商业银行以外其他金融机构的,应当经董事会审议通过,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发表明确同意意见,且应当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投资产品不得质押,产品专用结算账户(如适用)不得存放非募集资金或用作其他用途,开立或注销产品专用结算账户的,公司应当在2个交易日内及时报证券交易所备案并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6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修订后的《金谷源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全文,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特此公告。

金谷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七年四月十八日

证券代码:000408 证券简称:*ST金源 公告编号:2017-16

金谷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预计2017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日常关联交易概述

(一)本公司 2017 年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1、向格尔木通汇管业有限公司采购商品(塑料管道)并向其销售商品(PE废板材);

2、在青海中浩天然气化工有限公司格尔木希尔顿逸林酒店发生业务接待;

3、向青海中浩天然气化工有限公司承租办公用房屋;

4、接受自然人肖永丽运矿、装矿劳务服务并向其销售商品(机械柴油);

5、向成都世龙实业有限公司出租办公用房屋及办公家具。

(二)日常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2017年4月17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2017年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关联董事肖永明、肖瑶、马福强回避了该议案的表决。此项交易尚须获得股东大会的批准,与该关联交易有利害关系的关联人将放弃在股东大会上对该议案的投票权。

二、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1、格尔木通汇管业有限公司,成立于2009年7月,注册资本10000万元,法定代表人陈小强,主要经营:塑胶管道生产、销售安装、塑胶新产品的技术开发及技术咨询服务;塑胶原料及产品建筑材料、装潢材料、五金交电阀门管道设备、防水堵漏材料、机电设备及配件销售;水暖管道维修;防腐保温工程;环保工程;市政工程;建筑工程。公司关联人吕万举持有该公司30%的股份。

2、青海中浩天然气化工有限公司,成立于2004年9月,注册资本50800万元,法定代表人肖永明,主要经营:甲醛及其系列产品的生产、销售;自营或代理进出口商品及技术。分支机构经营住宿服务、餐饮服务、游泳池服务。公司关联人肖永明持有90%的股份;肖永琼持有5%的股份;林吉芳持有5%的股份。

3、青海中浩天然气化工有限公司格尔木希尔顿逸林酒店,成立于2011年6月,是青海中浩天然气化工有限公司下属分公司,负责人裴琨,主要经营:住宿服务、餐饮服务、游泳池服务。

4、成都世龙实业有限公司,成立于2010年1月,注册资本30000万元,法定代表人肖苗苗,主要经营:房地产开发、房屋租赁及销售;酒店开发建设、管理。公司关联方四川省永鸿实业有限公司持有34%的股份;肖宁持有30%的股份;肖瑶持有30%的股份;肖苗苗持有5%的股份。

5、肖永丽,公司董事长肖永明先生的亲妹妹。

三、关联交易价格的确定方法

由交易双方按照公平合理的原则,根据具体情况协商确定。

四、预计发生的关联交易

(一)采购商品 / 接受劳务、承租房屋、业务接待的关联交易

1、公司2017年度预计将向格尔木通汇管业有限公司采购商品(塑料管道)总额不超过800万元(公司2016年向该公司采购商品为546万元)。

2、公司2017年度预计将在青海中浩天然气化工有限公司格尔木希尔顿逸林酒店发生业务接待费总额不超过120万元(公司2016年在该酒店发生业务接待费用104万元)。

3、公司2017年度预计将向青海中浩天然气化工有限公司支付承租办公用房屋租金总额不超过200万元(根据租赁协议约定)。

4、公司2017年度预计将接受自然人肖永丽运矿、装矿劳务费总额不超过2000万元(公司2016年接受该关联自然人运矿、装矿劳务费为1559万元,2017年由于钾肥产量增加,考虑其运矿量也会有所增加)。

(二)出售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房屋的关联交易

1、公司2017年度预计将向肖永丽销售商品总额不超过700万元(2016年公司为其在矿区作业的机械销售柴油为499万元,2017年由于钾肥产量增加,考虑其运矿量也会有所增加);

2、公司2017年度预计将向成都世龙实业有限公司出租办公用房屋及办公家具,租金总额不超过100万元(2016年收取该公司房屋及办公家具租金为88万元);

3、公司2017年度预计将向格尔木通汇管业有限公司销售商品总额不超过700万元(2016年公司为其销售PE废板材566万元)。

五、关联交易对公司的影响

本公司是以钾肥生产、销售为主,主要收入、利润来源不依赖上述关联交易,独立性不受上述关联交易的影响。公司董事会认为上述日常关联交易是必要的,有利于公司生产经营的正常开展和经营目标的实现,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及其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此次关联交易对公司本期以及未来财务状况、经营成果无不利影响。

六、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和独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王卫国先生、姚焕然先生、亓昭英女士生在董事会召开之前对公司2017年日常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了事前审核,认为:公司提交的2017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事项,是基于公司日常经营活动需求所发生的,关联交易客观、公允,交易价格遵循以市场价作为定价原则,体现了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未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权益。因此,我们同意将《关于2017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提交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关联董事需要回避表决。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意见如下:公司董事会在审议该项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董事肖永明、肖瑶、马福强回避了表决,亦没有代理其他董事行使表决权,该项议案由其他6名非关联董事审议并全票表决通过,审议和表决程序合规、合法。公司此次审议的2017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事项,是基于公司日常经营活动需求所发生的;关联交易客观、公允,交易价格遵循以市场价作为定价原则,体现了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未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权益。我们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七、备查文件

1、公司七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2、公司七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金谷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七年四月十八日

证券代码:000408 证券简称:*ST金源 公告编号:2017-17

金谷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17年4月17日,金谷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鉴于2016年度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过程中,遵循了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准则,顺利地完成了年度各项审计任务。公司认为: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相关业务的处理上具有丰富的经验,该事务所执业人员有良好的执业素质和执业道德,对会计信息的审计结果能真实地反映企业的实际情况,能较好地满足股东和债权人等对公司财务状况的了解需求。根据财务活动的持续性特征,公司拟续聘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负责本公司 2017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及内部控制审计等,审计费用另行商定。

公司独立董事对此事项发表了相关独立意见,认为: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审计公司2016年度财务报表工作中尽职尽责,能够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要求从事财务报表及其他事项的审计工作,能够遵守会计师事务所的执业道德规范,独立、客观、公正的对公司财务报表发表意见,较好地履行了双方所规定的责任和义务,且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相关资质条件,公司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决策程序合法、有效。我们同意公司董事会续聘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7年度审计机构,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备查文件

1、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2、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七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本事项尚需提交公司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金谷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七年四月十八日

证券代码:000408 证券简称:*ST金源 公告编号:2017-18

金谷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17 年度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17年4月17日,金谷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2017 年度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2017年是公司重组上市第一年,为了规范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进一步调动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积极性,本着责权利相结合的原则,建立相应的激励和约束机制,根据国家有关的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按照本公司2016年度业绩,参考青海省上市企业董监高人员薪酬等情况,制定本公司《2017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

一、时效性

本方案自 2017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有效期至2017 年12月 31日止。

二、适用对象

《薪酬方案》适用对象为:1、公司董事长、副董事长、董事2、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副总经理。

三、董事长、副董事长薪酬的确定

2017年度董事长、副董事长的薪酬采用年薪制。

董事长薪酬标准为1,400,000元(税前);其中60%按月发放,40%在每年财务审计结束后二个月内发放。

副董事长薪酬标准为501,400元/年(税前),副董事长的薪酬兑现方式以及对副董事长的考核原则与考核程序参照总经理执行。

四、高管人员薪酬的确定

2017 年度高管的薪酬采用年薪制。

2017 年度的年薪一共分为三项:

即年薪=基本年薪+绩效年薪+超额奖励。

1、基本年薪的确定

基本年薪主要考虑职位价值、责任、能力,市场薪酬行情等,并根据在公司所承担的责任、经营规模和公司职工平均工资等因素综合确定,平均按12个月发放。对于以下特殊情况,执行以下规定:

全年事假者不发放基本年薪,全年长期病假者,按国家有关规定执行。

高管人员基本年薪标准为:

(1)总经理为12个月月度岗位能效工资基数274,320元/年(税前)

(2)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副总经理为12个月月度岗位能效工资基数183,480元/年(税前)

2、绩效年薪的确定

绩效年薪主要考虑公司的经济效益以及公司高管人员工作任务的完成情况确定。绩效年薪在每年财务审计结束后二个月内,按绩效考核结果发放。

对高管的绩效考核采用以平衡计分卡为主的方式进行考核, 考核维度包括 "财务、客户、内部运营、学习成长、工作任务"等方面内容。各高管平衡计分卡的考核权重根据其主管工作的具体内容确定。公司董事长(代表董事会)与总经理(代表公司高管人员)签署《目标责任书》。在经营年度中,如经营环境等外界条件发生重大变化,或遇内部调岗或工作内容调整,应及时调整并重新签订《目标责任书》。《目标责任书》将作为高级管理人员绩效考核的依据。

绩效年薪实际发放额由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根据绩效考核最后得分确定。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负责组建绩效考核小组对公司高管人员进行绩效考核。绩效考核小组至少由三人组成,公司董事长应为考核小组成员之一,董事长考核权重占50%,其他成员占50%;对于经营班子的副职成员,总经理作为上级领导,对其他成员的考核权重占50%,考核小组权重占50%。

公司高管人员绩效考核结果分为A、B、C、D四个级别。考核得分为95分(含)以上的为A级,全额兑现绩效年薪应发基数并奖励绩效年薪应发基数的30%;考核得分为80分(含)以上且低于95分的为B级,全额兑现绩效年薪应发基数;考核得分为65分(含)以上且低于80分的为C级,扣减绩效年薪应发基数的20%;考核得分为65分以下的为D级,扣发绩效年薪应发基数的40%,绩效严重较差者,绩效严重较差者,由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出方案,董事会审议后执行。

公司高管人员任职期间,出现下列情形之一者,不予发放年度绩效年薪:严重违反公司规章制度,受到公司内部严重警告以上处分的人员;公司年度财务会计报告被会计师事务所及注册会计师出具否定意见的相关责任人;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被中国证监会予以行政处罚或被交易所予以公开谴责或宣布为不适合人员的;连续六个月因事假不上班者,不发放年度绩效年薪。

公司高管人员任职期间,出现下列情形之一者,由董事会酌情发放年度绩效年薪:高管因个人原因被解聘(免职),由董事会依据相关规定决定其当年的绩效年薪实际发放数;高管因工作调动原因被解聘(免职),以其实际在岗时间,根据绩效考核结果计算绩效年薪;年度中调入公司任职的高管,以其实际在岗时间,根据绩效考核结果按比例兑现绩效年薪;个人因病、因事离岗时间未超过6个月的高管,以其实际在岗时间,根据绩效考核结果按比例兑现绩效年薪;全年长期病假按国家相关规定执行。公司选派参加脱产培训,当年脱产时间累计超过6个月的,不参加当年绩效考核,个人绩效考核系数按1.0计算绩效年薪;当年脱产时间累计6个月以下的,参加当年绩效考核。

高管人员绩效年薪标准为:

(1)总经理为8个月月度岗位能效工资基数182,880元/年(税前)

(2)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副总经理为8个月月度岗位能效工资基数122,320元/年(税前)

3、超额奖励

超额奖励是企业当年超额完成预算目标,公司奖励给高管层的额外奖金。对于超过公司预算的利润目标,董事会对高管层进行额外奖励,公式如下:超额奖励=新增净利润×Y%

注:

(1)新增净利润=当年实际净利润-目标利润;

(2)Y%为奖励系数(由董事会根据超预算的利润额确定)

按职务类型,超额奖励分配系数如下:

(1)总经理2;

(2)副总经理1.5;董事会秘书1.5;财务总监1.5;

(3)若一人身兼多职,其系数按较高者确定。

五、独立董事津贴的确定

独立董事实行津贴制,津贴数额为100,000元/年(税前)。独董津贴按每年 12 个月平均发放。

六、监事薪酬/津贴的建议

1、公司监事会主席的薪酬,建议按照公司副总经理年薪标准并考核执行;

2、其他监事的薪酬,建议根据其所在公司实际岗位按公司规定获取薪酬;

3、监事享有监事津贴,建议津贴数额为30,000元/年(税前);

4、监事津贴在每年财务审计结束后二个月内发放。

七、其他规定

1、高级管理人员任职期间,如果兼任分、子公司或参股、实际控制单位职务的,必须在股份公司规定的薪酬标准范围内领取薪酬, 不得在兼职单位领取标准之外的薪酬与津补贴;

2、基础年薪、绩效年薪、超额奖励和监事津贴所涉及的个人所得税统一由公司代扣代缴。

八、独立董事意见

2017年度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方案兼顾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及行业、地区的发展水平,有利于调动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工作积极性,有利于公司的长远发展。我们同意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标准,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九、备查文件

1、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2、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七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本事项尚需提交公司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金谷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七年四月十八日

金谷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一、2016年主要工作回顾

2016年公司监事会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国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和《金谷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规定,本着对全体股东负责,对公司负责的精神,认真履行有关法律、法规所赋予的职权,积极开展工作,取得了显著的效果。

根据公司实际工作需要,以现场或通讯方式共召开了5次监事会会议,其中2次是2016年8月16日监事会换届选举前召开,3次是换届后召开。本届监事会成员只对8月16日换届及换届后监事会议案进行了审议,并发表了意见。参与审议会议情况如下:

第七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于2016年8月16日在格尔木藏格钾肥有限公司会议室召开,审议并通过了《关于选举邵静女士为公司监事会主席的议案》;第七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于8月30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在金谷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召开,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6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第七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于10月28日在公司14楼会议室召开,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2016年三季度报告的议案》、《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前期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金谷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使用募集资金、中浩天然气使用自有资金向格尔木藏格钾肥有限公司提供借款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金谷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公司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的议案》。

2016年,监事会认真履职,充分发挥了监事会的各职能职责。参与了公司各项重要议案和决议的讨论,了解公司重要决策的形成过程;掌握公司的生产经营情况及重大项目建设实时动态。同时,以多种方式与董事、经营层进行沟通,对董事、高管人员履职情况检查落实,并提出合理化建议。监事会认真履行检查职能,组织有关人员对于资金使用和支付情况进行审计;对公司自查中数项资金违规事项,要求提出整改措施,及时予以跟踪监督;对于工程项目立项、建设和结算等内控制度执行情况进行监督检查;对工程项目结算量的验收核实等进行监督检查;对公司生产经营落实情况进行检查。

二、监事会对公司2016年度有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1、公司依法运作情况

公司监事会根据国家颁布的法律、法规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证监会")发布的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精神,对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的召开程序,董事会对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高管人员执行职权情况及公司管理制度进行了监督,认为2016年度董事会的工作是认真负责的,公司的经营决策是符合公司发展实际的,公司的治理结构和管理制度能较好的规范管理行为和防范运作风险。希望董事会、总经理部要进一步加强《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法人治理准则》(以下简称法人治理准则)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交易规则》(以下简称《股票交易规则》)等法律法规的学习,进一步加强与证监会、青海证监局、深圳证券交易所和中介机构协调、沟通,确保公司规范运作,"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地完成信息披露。

2、检查公司财务情况

公司监事会组织有关人员对公司2016年度财务报告进行了审查,认为:公司2016年度财务结构、财务状况,能够真实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同时兼顾了国家、公司、股东三者利益。

3、本报告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监事会对董事会提出的《2016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进行审议后认为: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有关规定。

4、对关联交易的监督

报告期内,公司遵循"公平、公开、公正、诚实、信用"原则,在经营中开展了部分关联交易。经检查,没有发现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行为。

5、公司对外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无对外担保情况。

6、对会计师事务所出具审计报告的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瑞华会计师事务所对本公司出具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本公司监事会对该报告进行了谨慎、认真的审阅,认为:该审计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三、存在的主要问题及2017年工作思路

2016年,公司监事会做了大量工作,取得了较好的成效,但还存在一些问题和不足。特别是公司换届后,新一届监事会成员有待进一步提升证券法律法规知识,有待进一步提高财务知识和法律知识,有待进一步加强与董事、经营层沟通。

2017年,公司监事会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要求:强化规范运作、提升自身素质、做好监督监管及维护公司和股东的合法权益等方面,要有新作为,做出更大的贡献。

1、忠实履行职责。按照《监事会议事规则》,认真履行监事会职责,促进公司规范运作,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根据公司实际需要召开监事会定期会议和临时会议,做好各项议题的审议工作。

2、强化内部监督。充分发挥企业内部监督的作用,不断探索创新监督思路。强化对公司财务状况、重大事项以及公司董事、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的合法合规性的监督力度,维护公司及股东、公司员工的合法权益。

3、加强自身学习。进一步增强对《公司法》、《证券法》、《法人治理准则》以及《股票交易规则》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认识和学习,不断提高证券法律法规知识,提升监督意识和监督能力,持续推进监事会的自身建设,为实现公司经营和管理目标而努力工作。